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23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首发募投项目结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可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4,154,581.83	31,430,905.16	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0,627.54	4,490,859.15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06,547.52	3,896,919.81	1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533.14	7,177,812.51	-134.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0.53	
研发投入合计	9,358,832.69	12,157,390.44	-23.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7.40	38.68	减少11.2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32,604,943.67	1,145,338,277.30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5,427,861.62	891,695,374.18	0.42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794.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40,19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764.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46.57	
合计	394,080.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64	主要系报告期内按合同进度支付货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谢东	境内自然人	49,077,298	44.79	0	0	无	0
杭州广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67,137	9.19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5,000,000	4.56	0	0	无	0
谢方	境内自然人	2,642,623	2.41	0	0	无	0
张艳萍	境内自然人	1,132,552	1.03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8,070	1.00	0	0	无	0
杨寓画	境内自然人	906,042	0.83	0	0	无	0
汪业	境内自然人	906,042	0.83	0	0	无	0
郑宏	境内自然人	906,041	0.83	0	0	无	0
许炳灿	境内自然人	906,041	0.83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谢东	49,077,298	人民币普通股	49,077,298
杭州广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67,137	人民币普通股	10,067,1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谢方	2,642,623	人民币普通股	2,642,623
张艳萍	1,132,552	人民币普通股	1,132,5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98,070	人民币普通股	1,098,070
杨寓画	906,042	人民币普通股	906,042
汪业	906,042	人民币普通股	906,042
郑宏	906,041	人民币普通股	906,041
许炳灿	906,041	人民币普通股	906,04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谢东、谢方为一致行动人 2.谢东为杭州广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354,537.59	264,792,816.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2,373.68	642,373.68
应收账款	151,878,027.77	183,900,034.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599,952.46	2,790,351.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55,659.47	1,464,066.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894,943.27	65,268,671.1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030,758.80	23,742,199.09
流动资产合计	494,356,253.04	542,600,513.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9,258,395.18	38,586,384.08
在建工程	187,955,256.69	465,595,974.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5,733.96	531,339.15
无形资产	87,598,999.98	88,270,662.4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34,33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35,971.04	9,102,96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44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8,248,690.63	602,737,763.94
资产总计	1,132,604,943.67	1,145,338,277.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816,023.21	151,067,691.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605,262.93	21,270,900.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780,591.89	11,866,874.44
应交税费	8,447,867.66	11,148,034.33
其他应付款	1,698,598.18	2,605,447.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3,977.87	934,378.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122,321.74	233,893,326.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000,000.00	1,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44,873.67	3,041,638.67
递延收益	6,532,600.00	6,532,6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377,473.67	10,574,238.67
负债合计	227,499,795.41	244,467,565.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564,000.00	109,5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9,655,845.99	340,623,986.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274,395.16	49,274,395.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6,933,620.47	392,232,99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5,427,861.62	891,695,374.18
少数股东权益	9,677,286.64	9,175,33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5,105,148.26	900,870,71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2,604,943.67	1,145,338,277.30

公司负责人:谢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学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学忠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154,581.83	31,430,905.16
其中:营业收入	34,154,581.83	31,430,905.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358,553.44	29,284,281.19
其中:营业成本	11,752,308.17	7,564,364.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0,541.40	168,925.19
销售费用	4,980,235.42	5,839,763.68
管理费用	4,983,275.39	5,600,290.47
研发费用	9,358,832.69	12,157,390.44
财务费用	-46,639.63	-2,046,453.54
其中:利息费用	270,001.01	137,049.04
利息收入	326,587.49	2,199,077.00
加:其他收益	1,129,435.76	1,622,488.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195.88	23,537.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2,331.98	1,649,16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0,132.81	-15,631.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47,859.20	5,426,182.4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47,859.20	5,426,182.47
减:所得税费用	1,313,422.58	1,099,139.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4,436.62	4,327,043.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4,436.62	4,327,043.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00,627.54	4,490,859.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6,190.92	-163,816.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34,436.62	4,327,043.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00,627.54	4,490,859.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6,190.92	-163,816.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谢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学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学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103,426.49	54,416,812.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4,837.71	1,013,664.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508.94	7,213,52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07,773.14	62,644,00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333,492.02	12,829,331.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89,088.87	18,808,04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93,290.27	8,792,322.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78,435.12	15,036,49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94,306.28	55,466,19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6,533.14	7,177,81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40,195.88	20,043,537.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640,195.88	20,043,537.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13,340.16	39,155,09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200,000.00	187,5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913,340.16	226,685,09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3,144.28	-206,641,555.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83,527.6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0,001.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40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401.89	13,983,52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9,598.11	-6,983,527.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90,079.31	-206,447,271.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516,532.10	285,102,651.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326,452.79	78,655,380.17

公司负责人:谢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学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学忠

(三)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24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7,249.64万元(含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公告如下:

一、首发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07号"《关于同意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975,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3.44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67,324,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6,122,871.68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1,201,128.32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1]146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二、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35,846.57	35,419.48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953.00	9,858.09
3	补充营运资金	6,000.00	6,000.00
合计		51,799.57	51,277.57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调整,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公司对各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分配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35,846.57	35,419.48	28,620.1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953.00	9,858.09	4,500.00
3	补充营运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合计		51,799.57	51,277.57	39,120.11

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外部客观环境的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投资项目"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3年3月延期至2025年3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加科学安排和调动资源,公司根据最新市场环境、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投资内容、投资用途不变的前提下,调整募投项目"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中部分明细项目的投入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三、首发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5年4月28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A)	累计投入金额(B)	预计待支付款项(C)	现金管理收益净额(D)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E=A-B-C+D)
1	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28,620.11	19,719.63	3,865.95	2,215.11	7,249.64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	4,522.95	129.73	152.68	0
3	补充营运资金	6,000.00	6,000.00	-	-	-
合计		39,120.11	30,242.58	3,995.68	2,367.79	7,249.64

注:1、上表预计待支付款项为预计项,需以项目工程的质量及验收情况确认,最终金额以项目实际支付为准;

2、节余募集资金金额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项目余额为准;

3、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主要原因

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合理、有效、谨慎、节约的原则,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成本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形成了资金节余。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五、本次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拟将上述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7,249.64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该项目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仍将保留募集资金专户,直至所有待支付合同款项支付完毕。后续该部分资金再行产生的利息收入等也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届时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发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是公司依据市场需求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首发募投项目结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可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将首发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浙商证券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25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北软路1003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2日

至2025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11	杭州柯林	2025/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5月20日-5月21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北软路1003号董秘办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或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企业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企业股东或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拟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以下材料:

(1)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企业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股东应当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委托人签署或者由其以书面形式委托的代理人签署;委托人为企业的,应当加盖企业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5、公司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邮箱地址:klec@klec.com.cn),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2025年5月21日17:00,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致电公司董秘办确认登记状态。通过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6、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相关证件(具体要求见"五、会议登记方法(三)登记方式"),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艳萍(董秘)

联系电话:0571-88409181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北软路1003号

联系邮箱:klec@klec.com.cn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26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至5月2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klec@klec.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3日、2025年4月30日分别披露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在上交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 13:00-14: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谢东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艳萍女士,财务总监徐学忠先生,独立董事戴国骏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为提升交流效率,公司现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至5月2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klec@klec.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艳萍

电话:0571-88409181

邮箱:klec@kle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